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海宁擎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宁擎川基金”）。海宁擎川基金的总认缴出资额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海宁擎川基金目前已募集完毕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8,1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5,000万元，出资比例27.6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近日，公司收到通知，海宁擎川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信息如下：

一、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 1、基金名称：海宁擎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管理人名称：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托管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备案编码：SQC125
- 5、备案日期：2021年03月11日

二、备查文件

- 1、《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2日